

习近平经济思想研究征文

## 东北全面振兴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李政

东北地区是我国重要的工业和农业基地,维护国家国防安全、粮食安全、生态安全、能源安全、产业安全的战略地位十分重要,关乎国家发展大局。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东北振兴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深刻回答了新时代为什么要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实现什么样的全面振兴、怎样实现全面振兴等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东北新篇章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我们要系统把握东北全面振兴的立场观点方法,深刻领会蕴含其中的战略思维,以实际行动加快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

## 东北全面振兴关乎国家发展大局

作为新中国工业的摇篮,东北地区拥有一批关系国民经济命脉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产业,资源、产业、科教、人才、基础设施等支撑能力较强,发展空间和潜力巨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需要强化东北的战略支撑作用。可见,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不仅对东北地区自身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更关乎国家发展大局,关乎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

**实现区域协调发展的必然要求。**区域协调发展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支撑,是实现共同富裕的内在要求,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党中央历来十分重视区域协调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完善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机制”。其中,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是国家区域协调发展和总体战略布局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环节。东北地区涵盖内蒙古东部和黑龙江三省,地域广袤、人口众多,地理位置沿海临海,且处于创新活跃度和经济增长潜力活力较高的东北亚地区,具有独特的区位优势。东北振兴战略实施20多年来,东北地区经济结构逐步优化,发展的新旧动能平稳转换,经济社会呈现良好发展态势,老工业基地正焕发新生机。但与此同时,相对于其他一些区域板块,东北地区发展还面临诸多问题和挑战。由于历史和现实等复杂原因,一些方面的差距仍有加大趋势。为此,需要通过东北全面振兴来缩小差距,并把潜在优势变成现实优势,补齐短板的同时在重点领域实现反超,进而形成新的增长极或经济支撑带。

**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必然要求。**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是一项关系我国发展全局的重大战略任务,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战略基点。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不仅是东北地区面临的重大机遇,更对加快推进东北全面振兴提出更高标准和新的要求。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要求东北地区更好发挥一些关键设备、重要装备、基础零部件及重要资源、能源、物资的战略储备和生产保障作用,以维护产业链供应链的稳定与韧性。因为东北地区是重要的工业、农业、能源基地,也是重要的装备制造基地,且拥有丰富

的矿产资源,在这些方面一直拥有雄厚的基础和人才、技术、产业等条件与优势,是国内大循环中联通断点、打通堵点的重要一环。推动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要求东北地区加快提高对外开放水平,立足比较优势,通过全面振兴提高产品、服务和产业国际竞争力,加快“走出去”步伐。着眼打造成为我国向北开放的重要窗口和东北地区全面振兴的中心枢纽,加强与周边国家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建设开放合作高地,进而在畅通国内大循环、联通国内国际双循环中发挥更大作用。此外,东北地区还要通过全面振兴,加强同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的对接,更好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维护国家安全的必然要求。**统筹发展和安全,增强忧患意识,做到居安思危,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一个重大原则,发展和安全犹如一体之两翼,需要统筹兼顾、同步推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牢牢把握东北在维护国家“五大安全”中的重要使命。作为全国经济的重要增长极,东北地区全面振兴,不仅是东北自身发展的需要、区域协调发展的需要,还是维护国家国防安全、粮食安全、生态安全、能源安全、产业安全的迫切需要。其中,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在维护国家粮食安全方面,东北地区责无旁贷。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国内外风险挑战日益增多,东北地区维护国家安全的使命和责任更加重大也更加艰巨。只有实现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东北地区才能以经济、社会、文化、科技的发展,人口的集聚与增长,更好承担维护国家“五大安全”的重大职责和使命,筑牢国家安全的北方屏障。

## 把握东北全面振兴的路径和任务

新时代东北振兴,是符合新发展理念的振兴,也是全面的振兴、全方位的振兴。要牢牢把握东北在维护国家“五大安全”中的重要使命,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这个战略任务,坚持创新驱动、结构优化、绿色发展,扬长补短、发挥优势,努力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的新路子。

**东北全面振兴是坚持创新驱动的振兴,要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新质生产力是创新起主导作用的先进生产力质态。东北地区拥有良好的科技创新资源,有各类科研院所约500家,高等院校300多家,高技术产业相关企业超26万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企业超40万家。此外,东北地区布局建设了多个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有不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工程实验室以及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科技资源存量较为丰富。对于东北地区而言,结合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科研条件等,有选择地推动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大有可为。一方面,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带来的战略机遇,整合科技创新资源,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支持和引导创

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核心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攻关,促进产学研用合作和科技成果转化,激发调动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另一方面,在生产要素、基础设施、市场环境等方面创造更好的条件,推动商业模式、管理方式、组织架构和体制机制等方面的创新,高度重视技术创新与其他创新要素的协同作用,在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中激发经营主体创新创业以及投资新兴产业的活力和动力。

**东北全面振兴是坚持结构优化的振兴,要构建具有东北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体现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是东北地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东北地区土地、农业、矿产等资源条件较好,农业、制造业等产业基础比较雄厚,在机械制造、钢铁、军工、化工等方面拥有较强实力,要围绕区域特色产业布局创新链、人才链和资金链。农业方面,作为世界三大黑土区之一,要始终把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摆在首位,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确保平时产得出、供得足,极端情况下顶得上、靠得住。以发展现代化大农业为主攻方向,加快建设现代农业大基地、大企业、大产业,培育高素质的现代农民和农业人才队伍,走出一条集约、高效、安全、持续的农业发展道路。工业方面,要增强工业核心竞争力,加快形成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传统制造业并驾齐驱、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的产业发展格局,打造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服务业方面,要加快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加强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有效支撑,实现现代服务业和传统服务业相互促进。此外,还要改造升级“老字号”,用新理念、新机制、新技术让老企业焕发新活力,促进食品等传统产业升级,向中高端迈进;深度开发“原字号”,聚焦石油、煤炭、粮食和重点矿产资源,推动产业链条向下游延伸,提高资源精深加工比重;培育壮大“新字号”,重点建设生物技术、高端装备、航空航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培育人工智能、生命科学等未来产业。

**东北全面振兴是坚持绿色发展的振兴,要走可持续发展的新路子。**良好生态环境是东北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宝贵资源,也是振兴东北的一个优势。东北地区要把保护生态环境摆在优先位置,坚持绿色发展,大力发展生态经济,实现经济发展和生态保护的“双赢”。生态就是资源,生态就是生产力。东北地区拥有十分丰富的生态资源,要在追求经济发展的同时,将生态保护放在首位,坚定不移地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二是坚持绿色低碳导向,积极推广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应用。东北地区要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并通过节能降耗等措施降低资源消耗和环境污染。三是加快绿色技术创新和能源转型,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推进“风光氢储”协同发展。东北地区是我国重要的风电基地之一,拥有丰富的风能资源,近年来风电产业快速发展,未来发展空间巨大。要继续把现代能源经济这篇文章做好,紧跟世界能源革命新趋势,延长产业链条,提高能源资源综合利用率。还要贯彻绿水青

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充分利用东北地区的独特资源和优势,推进寒地冰雪经济加快发展。

## 坚持正确的原则和方法

推进东北全面振兴,是一项伟大而艰巨的任务。要坚持正确的原则和方法,统筹政府和市场、当前和长远、全面和重点、整体和局部,将东北振兴战略更好融入国家发展格局,谱写振兴新篇章。

**坚持政府有为、市场有效。**进一步处理好政府和市场关系,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做到既“放得活”又“管得住”。一方面,发挥有为政府作用,创新政府管理服务体制,增强政府创新观念和创新理念,提高政府治理能力和服务意识,建立与现代经济发展相适应的管理服务体系;另一方面,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创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不断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效益,发挥经营主体的主观能动性,激发市场创新活力。打破各种各样的“卷帘门”“玻璃门”“旋转门”,围绕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深化改革,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协同发展,形成既相互竞争又相互促进的发展格局。

**坚持尊重规律、发挥优势。**东北地区产业体系完备,尤其是重工业基础好,实力雄厚,在国家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但同时也面临着人才人力外流现象较为突出、创新资源和产业升级融合度不高等问题。必须尊重经济规律,立足本地实际,找准市场需求,有效整合资源,改变产业结构偏重的现状,加快经济结构优化升级。聚焦人口这个关键要素,优化顶层设计,健全各类激励措施,加大对年轻人才的培养和吸引力度,广泛吸纳高素质人才投身东北地区创业发展。同时发挥区域比较优势,推动产业和人口向城市群集中,增强优势区域综合承载力和辐射带动力。

**坚持突出重点、统筹推进。**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必须坚持整体推进和突出重点相结合。东北三省一区资源禀赋相似、人文历史相近、经济联系紧密,彼此间既要加强交流合作,强化区域整体协作,推动改革举措形成合力,又要注重把改革矛头指向矛盾和问题最突出的地方,将着力点放在制约生产力发展的突出问题上,把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放到重要位置,加大教育、医疗等民生领域改革,以重点突破带动其他领域振兴发展。

**坚持完善政策、狠抓落实。**东北全面振兴既不是单一的经济问题,也不是单个的区域问题,不可能毕其功于一役。要深刻认识振兴发展的艰巨性、复杂性,发扬钉钉子精神,一锤一锤敲。结合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坚持深化改革,完善支撑东北全面振兴的政策体系,制定有针对性、可操作的政策举措,精准发力,科学统筹,推动东北地区实现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

(作者系辽宁大学经济学院院长、辽宁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东北地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具备很好的基础条件,全面振兴不是把已经衰败的产业和企业硬扶持起来,而是要有效整合资源,主动调整经济结构,形成新的均衡发展的产业结构。要加强传统制造业技术改造,善于扬长补短,发展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培育健康养老、旅游休闲、文化娱乐等新增长点。要促进资源枯竭地区转型发展,加快培育接续替代产业,延长产业链条。要加大创新投入,为产业多元化发展提供新动力。

——习近平总书记2019年8月26日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五次会上的讲话

牢牢把握东北在维护国家“五大安全”中的重要使命,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这个战略任务,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坚持锻长板、补短板相结合,坚持加大支持力度和激发内生动力相结合,咬定目标不放松,敢闯敢干加实干,努力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的新路子,奋力谱写东北全面振兴新篇章。

——习近平总书记2023年9月7日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的讲话

## 激发民营经济内生动力和方法论

任映红

要不断完善落实“两个毫不动摇”的体制机制,有效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障碍,支持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壮大,激发各类经营主体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

——习近平总书记2024年3月5日在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

民营经济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是推动我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重要力量。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民营经济发展,强调要“有效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障碍,支持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壮大,激发各类经营主体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当前,受多重因素影响,一些民营企业发展遇到困难,更好地促进民营经济发展,需要学深悟透习近平经济思想蕴含的科学方法论,提高科学思维能力,明确前进方向。

**第一,提高战略思维能力,着眼全局谋长远。**战略思维,就是统揽全局,把握事物发展趋势和方向,善于从全局、长远和大势上思考问题,从战略上作出正确判断和决策的思维方式。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民营经济贡献了50%以上的税收,60%以上的国内生产总值,70%以上的技术创新成果,80%以上的城镇劳动就业,90%以上的企业数量,是推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的重要力量。实践证明,我国经济发展能够创造中国奇迹,民营经济功不可没。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都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坚持公有制为主

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振兴和发展我国经济的正道。

要充分认识到,党中央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方针政策是一以贯之的,发展民营经济不是权宜之计,而是长久之策、固本之举。党中央始终坚持以“两个毫不动摇”“三个没有变”,始终把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企业家当作自己人。民营经济只能壮大,不能弱化,不能“离场”,而且要走向更加广阔的舞台。要通过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不断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社会信用等市场经济基础制度,持续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

**第二,提高辩证思维能力,破解发展难题。**辩证思维,是指用联系的、发展的观点看待事物,抓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自觉按客观规律办事的思维方式。

激发民营经济的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当务之急是抓住主要矛盾,坚持问题导向,破除市场准入壁垒,化解融资难、维权难等各类难题,增强民营企业获得感。《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明确提出“持续破除市场准入壁垒”的要求;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要求,深入破除市场准入壁垒,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经营主体公平开放,完善民营企业参与国家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这些都为厚植民营经济发展沃土、提振市场预期和信心提供了保障。

提升辩证思维能力,就要抓住民营企业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关切,为民营企业发展“减负松绑”,破解发展难题。要以改革护公平,筑牢统一大市场公平竞争基础;以改革添活力,释放超大规模市场潜力。在这一过程中,要按照“非禁即入”“非限即入”原则,集中清理妨碍统一市场和

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破除“潜规则”,建好用好民营经济发展综合服务平台,推动有为政府和有效市场更好结合,不断提高市场监管和服务效能;构建开放透明、规范有序、平等竞争、权责清晰、监管有力的市场准入制度体系,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第三,提高系统思维能力,提升政策效能。**系统思维,是指用全面系统的观点观察事物,坚持“十个指头弹钢琴”,加强顶层设计、统筹兼顾、综合平衡的思维方式。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和地方各类惠企利好政策持续推出,如出台《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审议通过《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专项行动方案》;市场监管总局发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22条举措、中国人民银行等八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强化金融支持举措 助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通知》;各地持续推进减税降费,有效降低民营企业经营成本。但是,一些地方在制定配套政策时统筹谋划不够、精准性不足、稳定性不够,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政策效能。

提升系统思维能力,就要把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作为一项系统工程,加强顶层设计和整体谋划,做到全局和局部相配套、治标和治本相结合、渐进和突破相衔接。完善政企沟通协调机制,认真倾听企业呼声,提高政策的前瞻性、精准性和可操作性,防止长期目标短期化、系统目标碎片化;根据经济运行规律,把握政策出台的“时度效”及推进节奏,防止政出多门、同向叠加、层层加码;加强政策解读和预期引导,避免误读或过度解读,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各项政策落地见效。

**第四,提升创新思维能力,激发企业活力。**创新思维,就是破除因循守旧,走出路径依

赖,超越陈规,敢为人先,勇于突破,主动求新求变的思维方式。

民营企业是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的重要力量。2012年至2022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民营企业从2.8万家增长至35.9万家,占比由62.4%提升至90.9%。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越来越多的民营企业重视创新研发,技术水平和知识产权综合竞争力持续提升,在人工智能、5G通信、云计算等前沿科技领域不断突破,在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光伏等领域表现突出,成为推动我国科技创新的重要力量。

当前,要聚焦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采取更多新举措,推出更多新政策,激发民营企业发展活力和潜力。既要鼓励民营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根据国家战略需要、行业发展趋势和世界科技前沿,加强基础性、前沿性研究,开发关键核心技术、共性基础技术和前沿交叉技术,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又要支持有能力的民营经济组织牵头承担重大技术攻关任务,向民营经济组织开放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支持公共研究开发平台、共性技术平台开放共享,为民营经济组织技术创新等提供服务。既要加大政府采购创新产品力度,发挥首台(套)保险补偿机制作用,支持民营企业创新产品迭代应用,又要支持符合条件的民营中小微企业在债券市场融资,鼓励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推动民营企业债券融资专项支持计划扩大覆盖面、提升增信力度。

**第五,提升法治思维能力,营造公平竞争良好环境。**

法治思维,就是以现代法治理念为基础、以公平正义为核心价值,依据规则至上、职权法定、正当程序等原则要求,分析事物、判断是非、作出决策的思维方式。

法治是市场经济的基石,也是最好的营商环

境。我国民营经济作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壮大离不开良好的法治环境。必须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制度障碍,依法维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从制度和法律上把对国企民企平等对待的要求落下来,从而更好稳定发展预期,提振市场信心,以法治之力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

用法治方式引导、规范和保障民营经济发展,一是坚持科学立法,以良法促发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草案共9章77条,既鼓励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又注重加强规范引导,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二是坚持适时修法,切实减少法规“打架”现象。集中清理现有行政法规,推动修订公司法、专利法、商标法、反垄断法等,对不适应民营企业发展要求的法律及时修订和废止。三是加强执法力度,提升法律服务效能。加大对违约行为的惩罚力度,建立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降低企业诉讼成本;强化民营企业法律风险防控,提供高效全面的法律保护和便捷的法律服务,引导民营企业依法经营、依法治企、依法维权。四是依法保护企业家人身和财产安全。健全以公平为核心原则的产权保护制度,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激发企业创新创业活力;健全涉企冤错案件依法甄别纠正的常态化机制,严格区分经济纠纷与违法犯罪,严格规范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法律程序;严厉打击诋毁、贬损和丑化企业家的侵权行为,营造尊重企业家、尊重创业者的良好氛围。

(作者系广东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南方医科大学基地特约研究员)

本版编辑 欧阳优美 编高妍